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京金隅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BBMG Corporation*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09)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北京金隅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發出。

茲載列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關於計提資產減值準備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北京金隅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姜英武

中國北京，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姜英武、顧昱及鄭寶金；非執行董事為孔慶輝、顧鐵民及趙新軍；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太剛、洪永淼、譚建方及尹援平。

* 僅供識別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金隅集团”）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为真实、准确反映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减值测试结果，相应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依据

1. 信用减值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2. 资产减值损失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按照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可收回金额，

对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或资产组，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

（一）信用减值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账款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减值准备。2025年计提应收账款减值准备18,283万元，其中：建筑工程及家具建材业务8,401万元、水泥及混凝土相关业务计提2,844万元、地产开发业务计提2,232万元、装备制造业务计提2,223万元、商贸业务计提1,091万元、其他业务计提1,492万元。

（二）资产减值损失-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对存货进行清查，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根据测试结果，公司共计提84,167万元存货跌价准备，主要是房地产项目计提，具体说明如下：

1. 房地产项目减值准备

公司根据当地市场价格状况和项目实际销售情况，对完工及在建项目进行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共计提存货跌价准备63,185万元，主要是位于天津、青岛、宁波等区域的地产项目。

2. 其他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对其他存货进行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共计提20,982万元存货跌价准备，主要是公司水泥相关业务、国际贸易业务部分存货计提减值。

（三）资产减值损失-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算，根据测试结果，共计提67,252万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主要为水泥业务根据《建材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

(2025-2026 年)》等相关政策文件和公司资产实际状况，对位于北京、内蒙、河南、河北等区域的部分熟料生产线进行产能置换，置换后原生产线计提减值。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169,702 万元，减少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 169,702 万元、减少归母净利润 128,241 万元。

三、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同意公司对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方案。

四、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对《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审议后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是基于谨慎性原则而做出的。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